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8）

董事之調職

董事會宣佈，宋玉清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起生效，彼亦保留兼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之職。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宋玉清先生(「宋先生」)為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現已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起生效。宋先生亦保留兼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之職。宋先生之履歷如下：

宋先生，63歲，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策略規劃提供意見，推動本集團進一步擴展。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期間，宋先生為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之前任副董事長(「中化化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六日止前稱中化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宋先生亦曾任中化化肥之行政總裁(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中化化肥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職務。彼於資源、化工及房地產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在戰略及企業規劃工作上具有老練經驗。

宋先生與本公司已簽訂任職行政總裁之僱用合同、任期兩年，宋先生收取董事酬金約每年600,000港元，此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董事職務及職責作審批、並參照現時市況後而釐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宋先生現時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亦非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宋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宋先生之資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尤其有關該條第(h)至第(v)分段）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奚玉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奚玉先生（主席）、宋玉清先生（行政總裁兼副主席）、張小玲女士及韓華輝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孫琪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何祐康先生及李均雄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nuigl.com 內。